

证券代码：871747

证券简称：南亿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3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贤敏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- 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- 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- 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- 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- 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关于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
- 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
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公司将不进行 2017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
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
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广东信科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关于聘请广东信科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
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- 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- 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- 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- 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- 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- 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- 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》。

- 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关于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
- 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- 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- 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- 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
- 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陈贤敏、陈贤振，回避表决。
- 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- 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- 1、议案内容：对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
- 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。
- 3、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- 4、提请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6 日